**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第二学士学位招生网络远程面试考场规则**

1.考生应当自觉服从面试工作人员管理，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面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网络远程面试考场秩序。

2.考生须提前备好《申请表》和身份证按规定进入面试会场，应当主动配合工作人员要求对其进行身份验证和应试环境检查。

3.考生应保证应试现场能提供清晰的视频画面和音频传输，保证视频、音频的真实。

4.提前准备好面试机位（建议首选电脑），用于考官对考生的远程视频面试。

5.面试房间内不得放置任何与面试无关的物品，关闭微信、手机短信等即时通讯软件或功能。

6.考生应保证周围环境独立、不受干扰，无其他人员在场或中途进场。

7.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不得佩戴口罩，保证面部清晰可见。未经考官同意，面试全程考生不得擅自离开座位或脱离视频监控范围。

8.因考生个人原因无法在规定时间参加面试，需提前与工作人员联系，若调整时间后仍未按时进场，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

9.面试内容不得录屏录像录音，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向他人及网络平台传播相关信息。

10.面试过程中若发生考生方断网情况，应及时与工作人员联系，按照断网应急办法处理。

**网络远程面试是第二学士学位招生的重要环节，考生应遵守上述考场规则，诚信面试。对违反考场规则、破坏考试秩序的行为，一经查实将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取消考生的面试成绩、录取资格，对已入学考生将取消学籍，并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第二学士学位招生**

**诚信网络面试承诺书**

本人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本人已知悉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有关第二学士学位招生面试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并郑重承诺严格遵守各项规定和要求。若有违反，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人签名：

 日期：2020年 月 日